

华东理工大学学生参加 2019 年上海市城镇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告知书

亲爱的同学们:

2019 年华东理工大学学生参加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保险缴费申报工作在即, 根据沪人社医发【2011】45 号、【2014】37 号、沪医保中心【2015】74 号、沪人社规【2018】35 号文件精神, 在华东理工大学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本科学生以及非在职研究生均属参保对象。参保后待遇如下:

大学生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市门急诊及住院待遇

就诊医院	普通门诊待遇		住院待遇	
	起付线	报销比例	起付线	报销比例
校医院	无	90%	无	无
一级医院	300 元	70%	50 元	80%
二级医院	300 元	60%	100 元	75%
三级医院	300 元	50%	300 元	60%

大学生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外省市门急诊及住院待遇

外省市急诊费用	先自付费用, 符合医保报销范围规定者回校后按规定报销。
外省市住院费用	符合医保报销范围规定者在出院或治疗后 6 个月内, 凭相关单据, 至校医院填写“医疗费零星报销申请表”, 由校医院汇总后上报到徐汇医保中心申请报销。

大病居保待遇: 大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后无需另行缴费即可享受大病居保待遇, 在本市发生的符合居民大病保险支付范围的自费用, 除按照普通门急诊、住院待遇报销外, 还可通过大病保险报销服务经办机构由居民大病保险资金报销 50%。

参保报名及时间:

- 1、参保报名方式:** 关注“华理小蜜蜂”微信公众号, 点击“参加医疗保险告知书”点击阅读原文, 进行个人信息填报并提交, 或者**扫二维码直接报名**。



- 2、参保报名时间: 2018 年 12 月 5 日 -- 10 日**

缴费金额: 2019 年参保缴费金额为 130 元/人/年

参保报名

缴费时间及方式: 2018 年 12 月 15 日-- 30 日, 由财务处从申请参保且经过区医保审核符合参保条件的同学农行卡中代扣代缴。请申请参保的同学务必保证卡内余额充足, 以免扣费不成功, 影响医保待遇。

特别说明: 大学生基本医疗保险是政府为大学生提供基本医疗保障而实施的一项惠民工程, 学校希望每位学生在自愿参保的原则下尽可能积极参加。如果不愿购买, 一旦发生重大疾病无法得到全面及时的保障。

✂请沿虚线剪开

不参加 2019 年度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回执单

姓名 _____ 学号 _____ 院系 _____ 专业 _____

本人已仔细阅读并知晓《华东理工大学学生参加 2019 年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告知书》的内容, 经家长同意, 本人确定不参加 2019 年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不享受 2019 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未来发生的所有医疗费用(包括: 1.校内门急诊费用 2.校外门急诊费用和住院费用)本人自己承担。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 1、不参保回执单本人签名, 交到徐汇校医院 201 室, 奉贤卫生所 113 或 107 值班室。
- 2、交回执单时请出示相关证件, 如: 学生证或校园卡等。
- 3、回执单收取截止时间: 2018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4:00 时。期间 12 月 8 日和 9 日均有人受理。